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7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5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全体董事9人均参与了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9年6月17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及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